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提供☐航空公司開立之搭乘證明☐航空公司電子登機證(影本), 兌領「**2025冬遊澎湖消費券**」, 文件確實無誤, 如有虛偽、冒領及重覆兌領等不法情事, 除應退還所領消費券外, 願負法律責任, 特具切結為憑。

此 致

澎湖縣政府

立書人

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